



世界文学名著

培根随笔

(英) 弗兰西斯·培根 著

尹丽丽 译

Francis Bacon's Essays



北方文艺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



Francis Bacon's Essays
培根随笔

(英) 弗兰西斯·培根 著

尹丽丽 译

北方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培根随笔 / (英) 弗兰西斯·培根著; 尹丽丽译

-- 哈尔滨: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17.3

ISBN 978-7-5317-3757-5

I. ①培… II. ①弗… ②尹… III. ①随笔-作品集

- 英国 - 中世纪 IV. ①I561.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325619 号

培 根 随 笔

Peigen Suibi

作 者 / (英) 弗兰西斯·培根

译 者 / 尹丽丽

责任编辑 / 富翔强 于若菊

封面设计 / 袁 洁 班 婕

出版发行 / 北方文艺出版社

网 址 / www.bfwy.com

邮 编 / 150080

经 销 / 新华书店

地 址 / 黑龙江现代文化艺术产业园 D 栋 526 室

印 刷 / 北京富达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 880×1230 1/32

字 数 / 185 千

印 张 / 5.75

版 次 / 2017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317-3757-5

定 价 / 23.80 元

译者序

培根于我们并不陌生，说起他，就想起格言——知识就是力量。

弗朗西斯·培根，出身名门，从小受过良好的古典教育，但早年丧父后屡屡受辱豪门。他年轻时就以精通法律名闻一时。曾经仕途春风，历任副检察长、总检察长、掌玺大臣、大法官、上议院议长。晚年因受贿被逐出国会，身陷囹圄。

对于培根是否真的受贿或卖友，指责声和申辩声不绝于耳，多年来也一直有人在考证。人们之所以对这么一个历史人物兴趣不减，主要不是因为他曾经做过高官，而在于他为后人留下了一份丰富的精神遗产。他议论世事头头是道，人们自然也就想看看他自己的处世为人究竟如何。

培根以文学和自然哲学名世，但终其一生，他的大部分时间是在从事法律事务，或沉浮于宦海，他的文学创作和哲学著作都是业余时间的产物。而正是这些哲学和文学作品，使培根名留青史。《伟大的复兴》《新工具》《自然史和实验史概论》《科学推进论》这些著作足以奠定培根在科学哲学史上的伟大地位，充满智慧的《随笔集》几个世纪以来也一直为人称道。

欧美的随笔作为一种文学样式，是由法国散文家蒙田首创的。他于1580年出版了一本题名为“随笔”（essays）的集子，文笔轻松自然，亲切随便。培根则是第一位英文随笔作家。培根的随笔论述的题目有的跟蒙田相近，但写法迥然不同。在随后的数百年里，按蒙田的路子写随笔的大有人在，但至今却很少有人能用培根的笔法写随笔。

《培根随笔集》最早发表于1597年，后来几易其稿，多次增删，直到作者去世，仍未定稿。五十多篇随笔是培根一生的经验总汇，虽然篇幅不大，但内涵丰富，称得上是一部人生小百科。作品的内容涉及政治、经济、宗教、爱情、婚姻、友谊、艺术、教育和伦理等诸多方面，几乎触及了人类生活的每一个角落。《随笔集》语言简洁，文笔优美，说理透彻，警句迭出，几百年来深受各国读者欢迎，据说有不少人的性格曾受到这本书的熏陶。作为一名学识渊博且通晓人情世故的哲学家和思想家，培根对他谈及的问题均有发人深省的独到之见。对今天的青年读者来说，读《随笔集》就像听一位睿智的老人侃侃而谈，因为《随笔集》里包含着这位先哲的思想精髓。我们可以通过这一篇篇的随笔，用培根的眼睛看到培根的那个年代，用培根的思想感受到培根对那个年代的感悟。

人是复杂的，作为一个兼哲学家、文学家、法官和政治家于一身的培根，其思想尤其复杂，人们不难从他的随笔中发现面目各异的培根。

“论真理”“论死亡”“论善与性善”“论人的天性”……从这些篇章中，我们可以看到一个热爱哲学的培根。

他崇尚真理，认为：“人生至乐莫过于高居清新纯净的真理之巅，俯瞰谷底种种谬误迷惘，云遮雾障。……如果所思所念能以仁慈为主宰，以天道为归宿，以真理为枢纽，那简直是身居尘世乐比天堂。”

他参透生死：“复仇之欲压倒死亡，爱恋之情蔑视死亡，荣誉之尊高于死亡，悲伤之极向往死亡，畏惧之心期待死亡。……死亡开启荣誉之门，熄灭嫉妒之心。”

他直指人性：“德以善为首，此乃上帝的特性。若无这种品性，人将沦为惹是生非，无可救药的贱货。”“论高官”“论谋反与动乱”“论王权”“论野心”“论强国之道”……从这些篇章中，我们可以看到一个热衷于政治，深谙官场运作的培根。

他深知民为国之本，国家要想强大，关键要有骁勇善战之民，不可竭泽而渔：“负重的驴子难以成为好斗的幼狮，赋役深重的百姓难

以成为骁勇尚武的国民。”为政既不可得罪巨室，也不可视百姓为草芥，因为“肚子造反，后果最惨。如果上层的破产和下层的赤贫同时发生，那就更是危在旦夕。民怨之于政体，犹如气血之于人体，郁积不畅，必然遭殃。”

从“论爱情”“论友情”“论婚姻与独身”等篇章中，可以看到一个富有生活情趣的培根。从“论逆境”“论幸运”“论残疾”等篇章中，可以看到一个自强不息的培根。从“论作伪与掩饰”“论言谈”等篇章中，可以看到一个工于心计、老于世故的培根……

五十多篇随笔的内容可谓丰富各异，篇幅上却长短一致，多数都不超过千字，个别最长的也只有五千多字。与培根同时代的莎士比亚在《哈姆雷特》一剧中借波乐纽斯之口说：“简洁是智慧的灵魂，冗长是乏味的枝叶、肤浅的花饰。”培根自己也在《谈快捷》一文中说：“冗长而玄妙的讲话不利于快捷，就像长袍拖裙不利于赛跑一样。”所以培根力求以最短的篇幅摆明事实，讲清道理，摒弃那种空洞、肤浅、絮聒的毛病，注重文字的深刻老练、沉重有力，几乎篇篇都是警句格言层见叠出，都恰到好处，为文章增添了不少文学色彩，使读者读起来更为有趣，不使这本哲学书那么死板、枯燥，这不仅展现了作者广阔的知识面，也展现了作者渊博的学问。

《培根随笔集》在英国首版后，即以趣味隽永、格言精妙而大受欢迎，多次再版重印，世界上几乎所有文字都有译本，历四百多年而未衰，2000年还被美国公众评选为最受喜爱的10本著作之一，与《蒙田随笔集》《帕斯卡尔思想录》一起，被人们誉为欧洲近代哲理散文三大经典。它是培根大半生的思想精华，它们以一篇篇的随笔的形式存在着，被世人品味着，散发出浓浓的魅力，吸引着一代代人。

目 录

论真理·····	1
论死亡·····	4
论宗教·····	7
论报复·····	13
论逆境·····	15
论掩饰·····	17
论父母和子女·····	21
论婚姻·····	23
论嫉妒·····	26
论爱情·····	31
论高官·····	33
论胆大·····	37
论性善·····	39
论贵族·····	42
论反叛·····	44
论无神·····	51
论迷信·····	54

论旅行·····	56
论君主·····	59
论进言·····	64
论迟误·····	69
论狡猾·····	71
论自私·····	75
论革新·····	77
论利落·····	79
论假聪明·····	81
论友谊·····	83
论消费·····	89
论强大·····	91
论养生·····	99
论猜疑·····	101
论谈吐·····	103
论殖民·····	105
论财富·····	108
论预言·····	112
论野心·····	115
谈宫廷娱乐活动·····	118
谈人的本性·····	120
谈习惯与教育·····	122
谈运气·····	124
谈放债·····	126
论青年与老年·····	130

论美·····	132
论残疾·····	134
论建筑·····	136
论花园·····	140
论交涉·····	146
论追随者与朋友·····	148
论请托者·····	150
论学问·····	152
论党派·····	154
论礼节与仪容·····	156
论赞扬·····	158
论虚荣·····	160
论荣誉·····	162
论司法·····	164
论愤怒·····	168
论变迁·····	170

论真理

真理究竟是什么？彼拉多曾经这样略带玩笑地问道^①，然而他没指望得到任何答案。无疑，世上喜欢轻率随意的人很多，他们认为坚守信念就是一种枷锁，所以要去追求思想和行动上的自由自在。此类学派的哲学家们早已成为了过去^②，但仍残存了一批文人墨客，喜欢夸夸其谈，沿袭了他们祖先的风格，但却失去了其先辈的活力。

世人喜欢谎言，不是因为发现真理的过程艰辛，也同样不是因为一旦掌握真理，人的思想就会受到约束，而是因为人对谎言自身腐蚀性的天性的痴情。针对此问题，希腊晚期哲学学派中曾经有人^③考察过这个问题，对人们为何喜欢谎言百思不得其解。其实，谎言并不能给人带来像诗人从诗中享受到的那种乐趣，也不能获取像商人经商那样得到的利益。但我不敢妄自下结论。真理就像毫无遮掩的白昼，使一切在烛光下半明半暗、半严肃半轻松的假面舞会、哑剧、庆典不复存在。也许，可以把真理比作无暇的珍珠，只有在日光之下方显其夺目的光彩；但却不能像钻石或红玉那样在不同光照下璀璨耀眼。寓伪于真的虚虚实实总是令人十分愉悦。

人们心中存在的那些自以为是的妄想、期望、误解和幻觉等等，一旦遭到清除，很多人的内心世界，将会塞满可怜、无聊的东西，充

① 见《新约·约翰福音》第十八章第三十七、三十八节。耶稣受审时，声称他来世间之目的是为了证明真理，于是彼拉多（罗马驻犹太和撒马利亚地区总督）问“真理究竟是什么？”

② 指古希腊怀疑论诸学派源于皮浪（Pyrrhon，前 360—前 272）。

③ 希腊讽刺作家卢奇安（Lucian，120—180）曾在其《爱假论》中抨击怀疑论者。

满阴郁和疾病，难道还会有人怀疑此论断吗？曾经有一位天主教会的神父严厉地指责诗歌是“魔鬼的酒”^①，因为诗歌占据了人们想象的空间，诗歌只不过是一个谎言的影像而已。正如上文所述，那些一闪而过的谎言尽管是不具有杀伤力的，而那些根深蒂固地盘踞在人心中的谎言危害却很大。然而，不管这些事情在世人失去判断能力起任何作用，真理只有依靠真理自己去评判，因为它是人性中至高无上的美德，引导人们探寻真理，理解真理和相信真理。探寻真理就是要对真理充满渴望并炽热地去追求它，理解真理就是要和它如影随形，相信真理就是要享受它带来的乐趣。

上帝在创造万物时，把感觉之光排在了第一位，而把理智之光放到了最后^②，从那时开始到现在，上帝创造之后留下的工作被称之为她圣灵的光照。她首先让混沌而黑暗的虚空中呈现光亮，然后在人的脸颊上洒上灵光，并且赋予灵光以生命力。

有一个哲学派别虽然没有突出的成就，却产生了一位令其生色增辉的诗人^③，他曾经说过一句极为精辟的话：“站在岸边静静地远望着船舶颠簸于海上是一件快乐的事情；站在城堡围墙的窗前俯视下面的厮杀和险恶也是一件快乐的事情；但是站在真理的巅峰上（凌驾于最高峰上，拥有永远清新的空气和静谧的所在），目睹山下峡谷中各式各样的谬误、彷徨、阴霾和风雨，那才是无与伦比的真正快乐的事情。”在这样的境界上，人们一定总能抱有恻隐之心，不骄不傲的。毋庸置疑，人心如若能以仁爱为动机，以天意为依归，以真理为轴心而不停地运转，人间真的也如天堂一般幸福。

从以上神学和哲学上的真理，说到世俗中的真理，连那些在生活上背道而驰的人也不得不承认，正直坦白才能凸显人性之光华与荣

① 圣哲罗姆（St Jerome, 347—420）曾曰“诗乃魔鬼之佳肴”，圣奥古斯丁（St Augustine, 354—430）则言“诗乃谬误之琼浆”。

② 见《旧约·创世纪》第一章三节及第二章七节。

③ 古罗马诗人及哲学家卢克莱修长诗《物性论》。

美，虚伪行骗就好像是在金银制币中掺杂了合金，虽然使用起来或许更方便，但却降低了其成色与纯净。因为这些迂回蜿蜒的方法乃是蛇行的方法，只能依靠腹部，而并非脚踏实地的作为。

作弊和欺诈一旦被揭发出来，是最令人蒙受羞耻的事，所以，蒙田在研究弄虚作假为什么令人感到如此可羞、可耻和可恨之时，极其巧妙地作了以下解释：“在仔细研究之后便可以发现，人在撒谎的时候无异于是怕人而不怕神；原来撒谎是面朝着神灵而无颜面对世人的。^①”因此虚伪和背信弃义，将成为敦促上帝对人类施行最后宣判的钟声，其邪恶的地方都是难以言尽的。曾经有预言说当基督再来时，“他将在世上再也无法遇到信德。”^②

① 见《蒙田随笔》卷二第十八篇《论说谎》。

② 见《新约·路加福音》第十八章八节。

论死亡

面对死亡，大人们的恐惧犹似小孩子害怕独自在黑暗之中行走。各种各样的有关妖魔鬼怪的故事增添了孩子们与生俱来的恐惧，但对死亡的渲染则加剧了大人们的恐惧。

诚然，与其如此的惧怕死亡，倒不如以一种宗教的虔诚冷静地看待死亡——将其视之为人生无法避免的归宿和对尘世罪孽的一种偿还。

只是，那种以宗教的方式展开的关于死亡的思考中，往往掺杂着虚妄与迷信的成分。某些修道士在自诫书中写到，当人自己试想一根手指受到酷刑摧残时的痛楚时，便可以预见到死亡之时全身溃烂的痛苦。其实，人体的最致命部位未必是最敏感的部位，死亡也未必比一指受刑更为痛苦。

所以，塞内加（古罗马哲学家、作家、道德哲学家），他作为一个没有受到世俗宗教哲学影响的哲人曾经说过：“与死俱来的一切，比死亡本身更为可怕。^①”叹息和呻吟，痉挛和抽搐，惨白的面容，亲友的哭泣，黑色的丧服，沉闷的葬礼，所有的这些都使死亡显得异常恐怖。有一点值得注意，人内心脆弱的情感未必不能与死亡的恐怖相抗衡，进而战胜这种对死亡的恐惧。人性具有很多与死亡抗衡的因素，死亡也就不再那样令人畏惧。复仇的欲望压倒死亡，爱恋的情感蔑视死亡，尊贵的荣誉高于死亡，极度的悲伤趋向死亡，畏惧的心灵期待死亡。

史书中记载，奥托大帝自杀后（参见培西佗《历史》第二卷第

^① 见塞内加所著《道德书简》第二十四篇。

四十九章），他的臣仆纷纷步其后尘，追随他而去，他们的死纯粹是出于对主人无限的忠诚和爱戴。

此外，塞内加也指出两个寻死原因：苛求和腻烦。他说：“如果一个人老是重复同样的事情，不管是勇敢的人还是贫贱的人，都会厌倦得想一死了之。^①”即便你不是勇者，也不是穷途末路之人，如果反复做同样的事也会心生厌倦，感觉到生不如死。

不过要指出一点，意志坚强的人面对死亡时是非常平静与从容自若的。比如，奥古斯都·凯撒^②大帝在弥留之际还向皇后问候告别：

“别了，利维娅，我走了，希望你永远记住我们的婚姻生活。”提比略^③在垂死之际依然坐在凳子上言笑如常，正如塔西佗^④所言：“提比略体力衰竭，但虚伪依旧。”加尔巴在大难临头之时非常从容地说道：“砍吧，只要对罗马人民有利。”言罢便慷慨地引颈就戮。^⑤塞瓦鲁斯更是视死如归，他曾说：“要杀便杀，如果没别的事。”^⑥这样的事例真是不胜枚举。

毋庸置疑，斯多葛当派的人把死亡的代价看得太严重，以致他们为死亡所做的准备工夫过于隆重，从而就使死亡显得更加可怕。曾经有人讲得好：“死亡乃自然之一大恩惠。”也就是，死如同生一样，乃自然之事。对婴儿而言，生之痛楚不一定亚于死之苦恼。

当人们在热切的追求中死亡的时候，就如同一个人在热血沸腾时受的伤一样，当时是感觉不到伤痛的。所以，一旦决心已定，执意向善时，是感觉不到死亡的可怕的^⑦。但最为重要的是，要相信世间有

① 见塞内加所著《道德书简》第七十七篇。

② 罗马帝国第一任皇帝，公元前27—公元14年在位，在位期间，扩充版图，改革政治，奖励文化艺术。原名屋大维，元老院奉以“奥古斯都”（意为“神圣”“伟大”）称号。

③ 古罗马皇帝，14—37年在位，长期从事征战，军功显赫。56岁继承养父奥古斯都皇位，施暴政，在卡普里岛被近卫军杀死。

④ 古罗马历史学家，此语出自他的《编年史》第六卷。

⑤ 见苏维托尼乌斯《罗马十二帝王传》。

⑥ 见迪奥·卡西乌斯《罗马史》第六十七章。

⑦ 见中世纪意大利诗人阿里奥斯托长篇传奇诗《疯狂的罗兰》。

最幸福最甜美的歌，就如同一个人在获得了有意义的结果和期待时所说的那样：“万能的主啊，您现在可以遵照您的意愿，释放您的仆人安然去世了。”

同样，死亡还有另一种功能，它能够消除尘世的种种纷扰并开启赞美和名誉的大门——活着时遭到别人嫉妒的人，死后将会受到人们的爱戴和思念。^①

① 贺拉斯《书札》第二卷一首十四行。

论宗教

宗教信仰是使人类社会能够持续下去的重要支柱之一。假使宗教信仰能够统一，这个世界将该有多么幸福。在异教徒的眼中，关于宗教的争论和分歧是前所未有的和不可饶恕的恶行。这使得异教徒更加注重宗教的仪式和典礼，而不是只看重某种永恒不变的信仰。由于他们的神学宗师都是诗人^①，可以想象他们所信奉的是怎样的宗教，崇拜的是怎样的偶像。但是，真正的上帝却具有自己独有的特性，也就是说，他是一个“有忌妒心的上帝”^②，因此他要求对他的崇拜和信仰即不能鱼龙混杂，也不愿让其他神灵来和自己一起分享。

正因为如此，我们现在要谈一谈关于教会统一的论题，例如，宗教统一的益处是什么，统一的界限在哪里，以及统一的方式和途径是什么。

宗教统一的益处，不仅在于可以使上帝更加荣耀这个至高无上的目标，还有两个仅次于这一点的目的。一个是针对教会以外的人而言，另一个则是针对教会以内的人而言的。就前一点来讲，宗教内部出现异端和纷争，这是所有丑闻的罪魁祸首，这比歪曲宗教仪式的规则与程序还要恶劣的多。人体关节上的扭伤或者错位，是比被那些不纯洁的体液所玷污还要更加危险的事情，人类的灵性也是如此。因此，宗教以外的人士不能加入教会，宗教内的人们身在教会却急于想

① 指古希腊罗马之宗教多以诗人笔下的诸神为崇拜对象。

② 见《旧约·出埃及记》第二十章第二节—五节中，上帝对以色列人的训示：“吾乃耶笔华汝等之上帝……尔辈除我之外不可再奉他神……吾乃好忌妒的上帝。”

要退出的最有效方法，莫过于破坏宗教的统一了。

因此，不管在什么情况下，面对这种紧急的时刻，要是听到有人喊，“看呐，基督在田野那里”，或者又有人喊，“看呐，基督在房间里面”，这也就是说，有人在异端的教会里寻找基督，还有的人在教堂外面寻找基督，这时就会有一个声音在耳边反复地响起：“不要出去，不要出去。”^① 圣保罗曾经讲过：“如果让一个异教徒听到你们那些自以为是的教义，那么他们恐怕只会觉得这里有一群疯子。”反之，要是教会里的那些矛盾冲突被无神论者或者世俗之徒听到，那么他们的意见一定不会比上面提到的异教徒的看法强到哪儿去，在这样的情况下，他们会被催促着离开教会，被冠以“亵渎者”的称谓。

在很久很久以前，一位幽默大师在他自己虚构的一套丛书中提出了《异教徒的摩尔舞》^②。在讨论如此严肃问题的时候却援引了这样的例子，似乎看上去不够严肃庄重，但这件事却向世人充分展现了那些异教徒滑稽的嘴脸。因为，异教徒中的各个派别都拥有自己不同的姿态和媚俗的功夫，对那些向来对神圣的事物不加恭敬的凡夫俗子和下流的政客来说，那肯定是不能不引来他们的取笑的。

宗教的统一对于教会内的人产生的主要影响就是带来了和平，在这样的和平中当然也包含了无限的神圣：这就是说，和平确立了信仰，和平激发了仁爱之心，和平浓缩了良心的安宁，和平把疲于争论的力气所消耗的劳动，转移到了阅读、写作专论和虔诚的著作上去了。

关于宗教统一的界限，真正的确定是特别重要的。目前估计，有两种极端的看法。对于某些狂热分子而言，一切和平的言论和谈吐都是面目可憎的。正如《旧约》中提到的：“和平与你有何相干？站到我身后面去吧。”^③ 狂热派的重心不是和平，而是拉帮结派，蝇营狗

① 见《新约·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二十五、二十六节。

② 见拉伯雷《巨人传》第二部七章。

③ 见《旧约·列王记上》第九章十八、十九节。